益阳市民政局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规定和精神，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要求特向社会公布2017年度益阳市民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概述，信息公开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收支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需要说明的事项共九个部分组成。报告中数据统计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益阳民政信息网(www.yiyang.gov.cn/mzj)上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益阳市民政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益阳市鹿角园路155号，邮编：413000，电话：0737-4223751）。

一、概述

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是贯彻落实党和政府关于政务公开要求，深入推进依法行政，保障公民知情权的一项重要工作，是保障民生、维护民利、落实民权的重要举措。2017年，市民政局认真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益阳市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制度》要求，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相关配套制度和工作规范，积极拓展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和形式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。

益阳市民政局为正处级行政单位，主要承担救灾救济、社会救助、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、优抚安置、社会福利、区划地名、民间组织管理、婚姻登记、殡葬管理、社会事务等多项职能。局机关内设科室15个，局直属事业单位13个，其中副级处事业单位2个：市殡葬管理处、市军休办，正科级事业单位11个：市低收入家庭认定中心、市救助管理站、市社会福利服务中心、市殡仪馆、市五人民医院、市福利彩票中心、市复退军人接待站、市婚姻登记处、市会龙军休所、市团圆军休所、市慈善办。

二、政府信息公开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

我局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，成立了由分管副局长为组长、处、科（室）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，下设信息网络中心。专职工作人员2名，主要负责信息的采集上报和发布工作。各区县（市）民政局、局属各单位、局机关各处、科（室）都设有兼职信息员。为促进信息公开工作的发展，我们建立了重大事务事前告知制度，凡与人民群众或民政服务对象关系密切的政策制定或调整、社会关注的有关工作或事项、社会和群众普遍要求事前告知的事务等，通过民政网等媒体向社会公布。一般信息，发布前必须经分管领导或局主要领导签批。每季度通报一次信息采用情况，每半年组织一次信息公开工作总结，每年组织一次考核评比。制定出台了《益阳市民政局政务公开实施细则》、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民政信息宣传工作的通知》等制度，对于推动我市民政信息公开工作的快速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。

三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我们始终把加强公开平台建设作为宣传民政工作的重要阵地，服务保障民生的重要手段，较好地拓展了信息公开发展空间。一是建立了较为先进的信息网络中心。信息网络中心创办于2009年，建立了民政信息网，内设机构概览、工作动态、区县信息、法律政策、办事指南、局长信箱、留言咨询等版块，版式新颖，内容紧贴群众生活。2017年发布信息400余条。二是开设了免费民政热线实行24小时值班制，平均每年累计接听热线5000余人次，解答群众咨询2000余人次。通过这些方式，较好地促进了我局的信息公开建设，在增加民政工作透明度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，维护其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情况

2017年度在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485条。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，政策法规类信息9条，业务工作信息445条；其他信息31条。

接到市长热线系统交办单161件，其中投诉类106件、政策咨询类24件、求助类25件、建议类5件、其他1件，全部按时办结。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收支情况

市民政局信息化建设年度共投入30万元，没有对民众的收费项目。

六、因政府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2017年市民政局接受一起行政诉讼，没有接受行政复议。

七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

为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安全运行，局制定了计算机管理保密规定，在网络中心配备了计算机安全保密检查工具，每周组织一次保密抽查。并建立了移动存储介质使用情况登记单制度、信息审核签发制度等。

八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问题：一是信息编辑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；二是有时信息公开不及时。

改进情况：一是建立了专职信息员队伍；二是实行严格把关制度；三是建立信息见稿通报制度；四是坚持贯彻实行严格奖征制度等，较好地克服了存在的问题。

九、需要说明的事项

有关信息请登录益阳市民政信息网查看。